



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

以民主促民生
深入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

■ 蔡金花

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是中国式现代化的本质要求之一。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70周年大会上发表重要讲话时强调，“大力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必须坚持用制度体系保障人民当家作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以下简称《决定》）提出了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总目标和“七个聚焦”的分领域改革目标，其中第二个就是“聚焦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全过程人民民主并非虚无缥缈的理念，是可落地、可操作的实践民主。作为可实践的民主，全过程人民民主主要“把人民当家作主具体体现到国家政治生活和社会生活各方面”，以切实增强老百姓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民主不是装饰品，不是用来做摆设的，而是要用来解决人民需要解决的问题的。对于老百姓来说，最关注的莫过于民生问题。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明确提出，要健全保障和改善民生制度体系，完善基本公共服务制度体系，加强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解决好人民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全过程人民民主在解决民生问题上具有独特优势。用民主的手段解决民生问题，并最终服务于人民当家作主这一目的，这是民主促民生的根本逻辑。

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是全过程人民民主助力民生问题解决的制度性成果。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指的是，政府在广泛征求人民群众意见建议的基础上提出民生实事候选项目，经同级人大代表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会议期间以投票表决方式差额决定正式项目，交由政府组织实施，并接受代表和人民群众的监督。推行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是深入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更好发挥人大制度优势的生动实践和创新举措。

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源于习近平同志在浙江工作期间提出的“为民办实事”长效机制。2008年浙江宁海县力洋镇、大佳何镇两个乡镇开始探索实施，随后该县在乡镇一级全部推开。2012年宁海县县级层面实施。2017年，浙江省委、省人大在总结各地实践经验的基础上，在全省范围内铺开。浙江成为第一个在全省范围内推行票决制的省份。2017年6月19日，在全国推进县乡人大工作和建设经验交流会上，浙江省宁波市宁海县对县乡十年来票决制的经验和成效做了介绍。随后，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在全国各地遍地开花，成为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的重要举措。

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以人民为中心，解决的是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民生问题。“为民办实事，重在落实，贵在坚持。要把群众的呼声作为第一信号，问需于民、问计于民、问情于民，做到让群众参与，让人民群众做主，让人民群众受益，让人民群众满意。”“为民办实事”的核心理念是以人民为中心。民生实事由原先“政府部门自己定自己办”转变为“群众提、代表决、政府办、人大评”，由“政府定菜”转变为“群众点菜”，实现了政府决策与群众需求的精准对接，“群众想什么，我们就干什么”，“钱怎么花、花在哪里”，人民群众说了算，真正实现了“为民做主”向“由民做主”的转变。

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是全过程人民民主实践的真实写照。从项目内容看，票决制票决出来的是老百姓最关心、反映最强烈、最需要解决的民生实事项目。从实施过程来看，各地始终坚持“党委领导、人大主导、政府实施、群众参与”的工作机制，把党的领导贯彻落实到票决制实施的全过程、各方面。从参与主体看，从项目的征集、初定、到审议、票决，再到项目实施和监督、评估，人大代表自始至终参与其中；人民群众

也通过人大代表会前走访、参与意见征集、公告票决结果、公示项目进展情况，直接或间接参与其中。票决制实现了“过程民主和成果民主、程序民主和实质民主、直接民主和间接民主、人民民主和国家意志相统一”，体现了社会主义民主是“全链条、全方位、全覆盖”的民主，是“最广泛、最真实、最管用”的民主。

海南在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的探索上行动迅速，成为全国第一个在省级层面推行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的省份。2023年7月，海南省委印发《关于全面推行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的意见（试行）》。意见指出，海南省将在省级层面启动实施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2025年底前实现代表票决制省、市、县（区）、乡（镇）四级全覆盖。在项目征集过程中，海南省人大常委会坚持问需于民，通过“三进三出”广泛征集人大代表和老百姓的意见。“三进三出”指的是组织省人大代表进原选举单位向市、县人大常委会机关的意见，进代表联络站向县乡基层人大代表的意见，进农村社区向广大群众的意见。300多名省级人大代表通过“三进三出”的方式征集了3400余名基层人大代表和6万多名群众的意见，并在此基础上梳理提出207个民生实事项目建议，很好地反映了民生、汇聚了民意。

2024年1月，在海南省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省人大代表对提交审议的12个省级民生实事候选项目进行了票决，从中选出了免费接种乙肝疫苗、增加婴幼儿托育托位数量等10项，作为本年度省级民生实事的正式项目。截至2024年2月，海南省目前已有2个设区的市、15个县市（区）、68个乡镇启动实施票决制，累计产生省级民生实事项目10项、市级项目20项、县市（区）级项目130余项、乡镇级项目330余项。

项目票决并不等于项目实施。为了更好地督促政府相关部门办好

2024年省级民生实事项目，海南建立了对口督办的监督机制，省人大相关专委会按照对口监督原则，根据项目内容和职责分工，成立了若干个由专委会委员、专业组代表和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组成的民生实事项目实施情况监督小组，重点围绕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政策落地、项目进展、资金管理等方面开展监督，以确保10项省级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项目能高质量完成。目前，2024年省级民生实事项目正加快推进中，省人大以小组为单位，对项目办理情况开展了中期检查。总体来看，2024年省级民生实事项目进展顺利，取得了预期成效。民有所呼，我有所应，海南正以有力的监督和落实把老百姓自己选出来的民生实事办细办好，真正办到老百姓的心坎上，让老百姓切实得到看得见摸得着的实惠。

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是全过程人民民主破解民生实事难题的重要创新。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一方面要求全过程人民民主展示有效性的一面，最大化发挥制度优势，为国家治理提供强大动能；另一方面要求全过程人民民主积极回应民意，切实解决老百姓急难愁盼的难点问题。在中国式现代化的伟大征程中，全过程人民民主既是目的，又是手段，两者统一于社会主义民主的伟大实践。民主促民生，民生为民主，这就是全过程人民民主的民生立场。

（作者系海南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中心特约研究员，作者单位：中共海南省委党校政治学教研部）

《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指出，要健全社会信用体系和监管制度，加快建立民营企业信用状况综合评价体系，健全民营中小企业增信制度。对标国内国际先进做法与经验，在海南形成以信用为基础的政府对企业的分类分级服务和监管模式，有利于进一步优化海南自贸港营商环境，提升投资者投资的信心和实效。要充分发挥银行信贷的功能作用，以促进企业增信为导向，为深化、优化海南自贸港企业分类分级服务和监管提供有力抓手和保障。

银行信贷对海南自贸港企业分类分级服务和监管具有重要作用

近几年，国家层面以及省级层面都出台了实施了一系列举措，海南自贸港以信用为基础的企业分类分级服务和监管进一步完善。

以信用为基础的银行信贷可以高效服务海南企业和实体经济。商业银行贷款一般可以分为信用贷款和抵押质押贷款两大类。抵押质押贷款是强担保贷款，需要以借款人或第三人的财产、动产或权利作为抵押物，虽然可以让银行的贷款更有保障，但由于企业特别是中小微企业通常缺乏抵押物，也由此带来了融资难、融资贵和融资慢的问题。我省着眼解决这一难题，建设海南省智慧金融综合服务平台、海易信海南征信平台（信易贷），健全征信体系，创新信用融资模式，让中小微企业的贷款覆盖率、可得性以及便利度有了较大提升。

银行信贷对企业经营发挥内生约束作用。能否获得银行资金支持对企业经营至关重要。理性的企业有动力诚信经营，以获得优质的信贷支持。我省各有关政府部门先对企业进行全覆盖的信用评价，再由银行依靠政府对企业的信用精准“画像”，快速地进行贷款评估，最后政府部门又将企业贷款信息纳入信用评估范围，据此进行企业分类分级服务和监管。两者相辅相成，相得益彰，银行提高了贷款效率和安全性，政府部门提高了分类分级监管的权威性。

银行信贷在我省企业分类分级服务和监管中的作用仍需进一步提升

从中央到各省市层面，已经就银行信贷融入企业分类分级服务和监管做了相应的制度安排，相关实践取得积极成效。截至2023年底，海南省智慧金融综合服务平台已累计服务企业53万家，受理贷款申请555.97亿元。海易信平台自成立以来已服务企业近6万户，为各类主体提供信用信息查询服务近70万次。

虽然银行信贷在我省企业分类分级服务和监管中的作用日益凸显，但仍有较大改进空间。

一是融资信用服务平台建设的统筹还不够有力。与其他省市的信用信息归集共享还不够充分。此外，省级融资信用服务平台的统一整合还需要持续深化，连接全国融资信用服务平台的海南省智慧金融综合服务平台、海易信海南征信平台（信易贷）还没有实现一站式服务。

二是企业信息共享还有较大提升空间。银行对企业进行授信、发放贷款需要掌握企业相对全面的信息，以深入分析研判风险，但银行对企业信息的调查核实将花费大量人力物力。目前我省融资信用服务平台提供的企业信息还不够全面，如纳税情况、社保信息、水电气缴费缴纳信息以及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补贴信息等还不能实时查询。

三是企业拖欠贷款本息的反向惩戒作用发挥不充分。各级部门对拖欠贷款本息的企业，如何联合进行信用惩戒，相关的规定还较为缺失。需要借力海南自贸港先行先试的体制机制优势，将拖欠贷款本息的企业，与政府部门“双随机、一公开”的监管有机融合，合理对此类企业实行严格监管，有针对性地提高监管检查的频次和力度。

进一步优化银行信贷融入海南自贸港企业分类分级服务和监管的路径

充分发挥信贷在海南自贸港企业分类分级服务和监管中的重要作用，既要企业信用分类分级结果运用到银行信贷，也要企业履行银行信贷还本付息义务的情况纳入企业信用分类分级结果评定。

一是统筹好省级信用平台建设。依托全国信用信息平台，建设全省统一的融资信用服务平台，由统一的信用信息平台集中归集各类信用信息，作为唯一的权威出口，向各级政府部门、金融机构、社会公众提供集中统一的公共信用信息。按照市场主体全覆盖、政务服务全流程、事前事中事后全周期联动的原则，进一步健全我省融资信用服务平台的功能建设。

二是丰富拓展企业信贷类信用信息。坚持省级融资信用服务平台的金融基础设施定位，着力为银行机构提供更多更优更专业化的高质量征信服务。深化拓展信贷类信用信息归集共享范围，除企业的基本信息外，还要涵盖从业人员数、经营收入、经营支出、纳税情况等对金融机构有用的信息。提高信贷信用信息的共享效率，完善信用信息的更新和维护机制，既做到信用数据真实、准确、完整，又解决好数据共享不及时、不充分的问题。

三是深化企业贷款信息在分类分级服务和监管中的应用。将企业贷款信息纳入省级融资信用服务平台，并建立健全我省市场监管、税务、海关、社保等政府部门运用不良贷款信息进行分类分级服务和监管的制度机制。对不按约定归还银行贷款，特别是恶意逃废银行贷款等金融领域的严重失信行为进行联合惩戒。对诚实守信、及时归还贷款本息的企业，优先向其提供服务，并优化有关政府监管，在企业有融资需求时积极向金融机构进行推介，引导金融机构为其提供利息优惠、便捷高效的贷款服务，进一步提高企业守信的收益。

（作者冯伟系东北大学工商管理学院博士研究生，匡贤明系中国（海南）改革发展研究院副院长）

以银行信贷助力企业信用体系建设

冯伟 匡贤明

全过程人民民主

【决定】

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更加完善，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建设达到更高水平。统一、推动人民当家作主制度更加健全、协商民主广泛多层次制度化发展、中国聚焦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

学思践悟

稳步扩大海南自贸港制度型开放

■ 李仁君 闫安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第七部分“完善高水平对外开放体制机制”中提出，“稳步扩大制度型开放。作为对接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在产权保护、产业补贴、环境标准、劳动保护、政府采购、电子商务、金融领域等实现规则、规划、管理、标准相通相容，打造透明稳定可预期的制度环境。”海南省委八届五次全会提出“全力推进全岛封关运作，稳步扩大制度型开放。”

2018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提出，“要适应新形势、把握新特点，推动由商品和要素流动型开放向规则等制度型开放转变。”“制度型开放”这一概念的核心在于对标高标准国际经贸规则，将本国经济发展体制同国际规则结合起来，通过建立系统性规则和制度创新实现经济高质量发展，并积极推动全球治理体系更加公正合理。

随着国际经济格局的深刻调整，高标准国际经贸规则是超越传统的商品与要素流动的开放，适应更深层次、更高水平开放的规则，更加强调制度变革，即在原有商品和要素流动型开放基础上的突破，从“边境外”规则到“边境内”规则。例如传统上开放以货物贸易为主导，其开放属于“边境开放”，较少涉及入境以后的制度安排；而制度型开放要求的高标准国际经贸规则以服务贸易为主导，更加强调入境以后的制度安排，比如公平竞争、劳动保护、政府采购、环境保护和知识产权保护等涉及“边境后开放”的相关制度规则。总而言之，制度型开放强调的高标准国际经贸规则就是从以往“边境开放”向“境内开放”的拓

展、延伸和深化，是对传统标准国际经贸规则的调整和升级。

我国正在积极对标的高标准国际经贸规则主要有《全面与进步跨太平洋伙伴关系协定》(CPTPP)、《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和《数字经济伙伴关系协定》(DEPA)。以CPTPP、RCEP和DEPA为代表的国际经贸规则有三大特点：一是承诺水平更高。如更低的关税、更便利的通关程序、更长的知识产权保护期等。例如，在削减关税壁垒方面，《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的平均最终关税比例超过90%，CPTPP达到99%。在简化非关税壁垒方面，RCEP、中国—新西兰自贸协定升级版等都对易腐产品快速通关提出了更高要求。二是涵盖领域更广。如数据保护、数字贸易、环境和劳工等。这是WTO原本没有或尚不完善的内容，由“边境上”规则延伸到了“边境后”，需要实行国内规制改革。在CPTPP等协定中，“边境后”议题内容占比较高比重，甚至超过了“边境上”规则。三是约束效力更严。如数字条款方面，CPTPP将允许数据跨境流动作为一项强制性义务。

在区域一体化加快的背景下，制度型开放成为推动一个地区经济发展的重要驱动力。我国对标高标准国际经贸规则目标明确，但制度变革任重道远。作为中国对外开放的新高地，海南自由贸易港以其独特的地理位置、优越的制度设计和高度的开放政策，正逐步展现出制度型开放的巨大潜力。海南自贸港建设为我国对接高标准国际经贸规则提供了一个便捷的通道，我们有条件有优势推动海南自由贸易港在我国制度型开放上走在全国前列。

第一，海南自由贸易港稳步扩大制度型开放具有得天独厚的自然条件。海南岛是一个相对独立的地理单元。海南自由贸易港在自然条件方面具备得天独厚的优势。作为连接东亚与东南亚、南亚的重要节点，海南是中国面向太平洋、印度洋的重要对外开放门户，这种地理位置有利于开展广泛的国际合作与交流。

第二，海南自贸港稳步扩大制度型开放是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海南省委八届五次全会精神，加快建设海南自由贸易港的必然选择。《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第七部分在“优化区域开放布局”中提到“实施自由贸易试验区提升战略，鼓励首创性、集成式探索。加快建设海南自由贸易港。”这充分说明，加快建设海南自贸港必须加大首创性、集成式探索力度。海南自贸港在制度设计上已经实现了诸多创新，比如“6+1+4”体系，“6”即贸易自由便利、投资自由便利、跨境资金流动自由便利、人员进出自由便利、运输往来自由便利、数据安全有序流动，“1”就是构建现代产业体系，“4”就是要加强税收、社会治理、法治、风险防控等四个方面的制度建设。

这种高度开放和便利的制度设计，不仅有助于突破现有自由贸易试验区的开放水平，还能为我国未来更高水平的制度型开放作出有益探索。省第八次党代会报告中提出“探索先行先试全面与进步跨太平洋伙伴关系协定(CPTPP)、数字经济伙伴关系协定(DEPA)等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加快推动规则、规划、管理、标准等制度型开放。”关键是要行

动起来，尽快推进实施。

第三，海南自由贸易港扩大制度型开放的路径探讨。对海南自贸港来说，下一步扩大制度型开放应着重在“边境后”规则的先行先试上做努力，积极开展首创性、集成式探索。主要包括：一是争取率先在对接RCEP、CPTPP开展试点探索，积极推动在低(零)碳贸易、环境保护、知识产权、数字贸易、政府采购和国有企业改革等国际经贸新议题领域的先行先试，加快新兴领域和业态知识产权保护制度建设，在电信监管框架、市场准入特别是国有控股比例等领域，逐步对接国际高标准规则，发挥“为国家试制度”的试验田作用。二是以对接DEPA为契机，进一步完善负面清单模式，重点推动数字经济、科技金融、新型基础设施等领域的制度型开放，提高海南自贸港数字经济竞争力。三是进一步塑造特区精神，抓住制度型开放的机遇，做出特区之特之实绩。四是发挥海南自贸港作为制度型开放主体的双向开放功能，不仅要向全世界提供免征关税等优惠政策，向59国提供免签入境服务，也要争取以特区之特，先行对接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最终实现海南自贸港的双向开放。

【作者李仁君系云南民族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会计学院)教授；闫安单位为海南大学国际商学院】

制度型开放

【决定】

则、规划管理、标准相通相容，打造透明稳定可预期的制度环境。稳步扩大制度型开放。主动对接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在产权保护、

行知讲谈

智库建言